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331,07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6621.4 万元（含税）。

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

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26,126,245.75 元，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32,698,749.80 元。

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、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，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拟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331,07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6621.4 万元（含税）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,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对利润分配方案无异议,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。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、公司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规划、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。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7 日